

## 圖 館 自 習 講 義 失 竊

學生新聞

【記者蘇南安報導】圖書館竊案頻傳，請同學多加小心。

俄文系四年級陳穎亭於上週三（六日）至圖書館四樓看書，途中離席，回座位之後，發覺自己置於桌上的三本筆記及二份講義卻不翼而飛。她已在bbs上刊登失物啟事，並報告教官室備案，她警告竊賊，務必於十三日（週三）下午五時前，將失物歸還至總圖三樓服務臺或教官室，否則必循法律途徑處理。

陳穎亭說，當天她於中午十二時離席，等到下午三時五十分回到座位時，原本放在桌上。高點研究所經濟及統計筆記和講義卻不見蹤跡，她的直覺反應「是不是圖書館人員收走了？」隨即至總圖服務臺詢問，服務臺管理員向她表示，總圖只在閉館的時候，巡視並清理桌上物品，所以不可能是總圖人員收走。

她心急的走到二樓推廣組詢問，有無監控錄影帶可供查詢。推廣組人員熱心的幫忙處理事情，並告訴她至五樓閱覽室播放影帶，不多久，發現竊賊是坐在她隔桌斜對面的一個女生，收拾完東西之後，梳梳頭髮，從容起身，左顧右盼猶豫後，拿走不屬於她的東西。

陳穎亭表示，她馬上到二樓推廣組請服務人員，保留錄影帶以作為物證。然後上bbs貼公告，警告該生於十三日（週

三) 下午五時前，速至總圖三樓或教官室歸還失物，否則將依法辦理。

最後，陳穎亭說，這件事情嚴重顯露出該生缺乏自律心及道德心，也希望以後不要再發生這種事情。

2010/09/27